

中国通信工业协会 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

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 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 关于开展第二届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通知

各职业院校：

为了进一步推动教育教学改革工作，调动教师开展教学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总结并推广教学实践与管理中的先进经验，促进联盟成员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提高，联盟决定开展第二届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近十年来，联盟相关学校、单位及个人，在教书育人、教育改革、教学管理等方面取得的反映教育教学规律，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并经过两年以上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已产生明显效果的教学成果，均可申报本次教学成果奖。

实践检验时间，应从正式实施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截止时间为申报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二、成果内容

职业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应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的新成就，代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理论创新和实践探索的新成果，针对职业教育教学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解决办法，实施效果显著，能够在教育教学领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健全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中发挥引领作用。**主要包括：**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转变教育思想、更新教育观念，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健全德技并修育人机制，培养工匠精神、职业道德和就业创业能力，加强和改进公共基础课教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推进专业建设和课程改革，改进教学方式方法，促进信息技术应用，推广应用优质教育资源，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加强教学组织管理，改革教学质量评价模式等方面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实用性，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和推广价值的成果。

三、成果要求

申报教学成果奖的教学成果，主要完成人应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并做出主要贡献，每项成果主要完成人不超过5人。成果的主要完成单位应为成果主要完成人所在单位，并在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践的全过程中做出主要贡献。

特等奖教学成果应在职业教育教学理论上重大创新，在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中取得特别重大突破，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实现培养目标有突出贡献，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并经过不少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一等奖教学成果应在职业教育教学理论上有所创新，对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实践有重大示范作用，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产生重大成效，在全国或者省（区、市）内产生较大影响，一般经过不少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二等奖教学成果应在职业教育教学理论或者实践的某一方面有重大突破，在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实现培养目标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并经过不少于2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

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正式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成果为教材（包括电子教材）、著作等出版物的，从正式出版的时间开始计算。截止时间为推荐申报本次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已经获得过省部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的成果，在内容相同而没有特别创新的情况下不得申报本次教学成果奖。

四、成果形式

职业教育教学成果的主要形式为有关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研究报告、教材、课件（软件）、论文、著作等。

五、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材料包括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书、反映该成果的学术总结（字数不超过 6000 个汉字）、成果支撑材料。

（二）除申报书、学术总结材料及教学成果提供的样书外，不接

受其它纸质申报材料。成果支撑材料（如反映成果水平的论文、教育教学取得实际效果的有效证明材料等），可单独装订或在部门（个人）的网站上展示，并在申报书的附件目录中提供相应网址和展示材料目录，供评审时查阅。

（三）申报书统一用 A4 纸双面打印，需签字、盖章处打印或复印无效。

（四）申报材料（含申报书、成果总结）应合装成册，目录清晰，以便于评审时阅读。

（五）所有申报材料一律不退，请自行留底。

六、奖励办法

本次教学成果奖设三个获奖等级：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盖中国通信工业协会印章）。

七、申报评审程序及时间

（一）由第一完成单位（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 3 个）或第一完成人负责向联盟秘书处报送申报材料，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副理事长单位或常务理事单位可报送 3 项，一般会员单位可报送 2 项；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副理事长单位可报送 2 项，一般会员单位可报 1 项。

（二）申报材料交纸质件一式 1 份与电子版 1 份（附件2），另提交汇总表电子稿 1 份（附件1），纸质申报材料寄到联盟秘书处（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重庆大学城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人工智能与大数据学院，黎娅收，邮编：401331），电子版申报材料及汇

总表发送到联盟秘书处邮箱（邮箱：543058617@qq.com）。

（三）材料提交截止时间：2020年9月10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邀请专家进行评审，2020年会统一颁奖。

八、联系人

联盟秘书长：黎娅 手机：13594300941

附件：

1. 第二届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教学成果奖推荐项目汇总表
2. 第二届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3. 填表说明

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
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



2020年06月28日

附件1:

第二届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教学成果奖推荐项目汇总表

推荐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序号	推荐成果名称	推荐等级	成果主要完成人姓名	成果主要完成单位	成果所属科类

- 注：1. 申报教学成果为教材则须提供样书（一本）。
2. 成果如为教材，请在推荐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3. 成果科类按照教育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的专业大类填写，综合类成果填其它。
4. 此表以Excel文件格式填报。

附件2:

第二届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 教学成果奖申报书

成 果 名 称 _____
成 果 完 成 人 _____
成果完成单位 _____
推荐等级建议 _____
推荐单位名称及盖章 _____
成 果 科 类 _____
推 荐 时 间 _____

全国职业院校电子信息类专业校企联盟
暨中国通信工业协会信息安全与云计算校企联盟 制

2020年6月26日

一、 成果简介

成果曾 获奖励 情况	获奖时间	获奖种类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	
成果起 止时间	起始： 间： 完成：	年 年	月 月	日 日	实践检验时
主题词					
1. 成果简介（1000字以内）					

2. 成果主要解决的教学问题及解决教学问题的方法（1000字以内）

3. 成果特色及创新点（800字以内）

4.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1000字以内）

二、主要完成人情况

第（ ）完成人姓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最后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高校教龄	
专业技术职称		现任党政职务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现从事工作及专长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何时何地受何奖励			
主 要 贡 献	<p>本人签名：_____</p> <p>课题负责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此表每个主要完成人各填写一份。

三、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第 () 完成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主 要 贡 献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 位 盖 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注：此表每个主要完成单位各填写一份。

四、推荐、评审意见

<p>推 荐 单 位 意 见</p>	<p>单位主管领导签字：</p> <p>推荐单位公章</p> <p>年 月 日</p>
<p>评 审 意 见</p>	<p>评审小组组长签字：</p> <p>年 月 日</p>
<p>联 盟 领 导 审 核 意 见</p>	<p>领导（签章）_____</p> <p>年 月 日</p>

五、附件（单独成文并装订）

1. 反映成果的总结（不超过6000字）
2. 教学成果鉴定书（或验收证明），该内容可根据情况自选

附件 3:

申报表填报说明

- 1. 成果名称:** 应准确、简明地反映出成果的主要内容和特征, 字数(含符号)不超过 35 个汉字。教学成果如为教材, 在成果名称后加写(教材)。
- 2. 成果完成人与完成单位:** 集体完成的成果, 成果完成人和成果完成单位按照其贡献大小从左至右或从上到下顺序排列, 不限人数和单位数,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主要完成人情况表**是核实完成人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 集体成果, 除本人签名外, 还要有课题组负责人签字; 如果本人签名与课题组负责人签名为同一人时, 课题组负责人签名则要改为课题组其他所有的主要完成人签名。**主要完成单位情况表**是核实推荐主要完成单位是否具备获奖条件的依据, 应准确无误, 并在单位名称栏内加盖成果完成单位公章。单位是指学校或其他法人单位。
- 3. 成果曾获奖励情况:** 指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设立的教学奖励; 经登记常设的社会力量设立的教学奖励, 但不包括商业性的奖励。
- 4. 成果起止时间:** 起始时间指立项研究或开始研制的日期; 完成时间指成果开始实施(包括试行)的日期。
- 5. 主题词:** 按《国家汉语主题词表》填写 3 至 7 个与推荐成果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 每个词语间应加“; ”号。
- 6. 成果简介:** 是考核、评价该成果是否符合受奖条件的主要依据, 字数一般不超过 1000 个汉字。凡涉及到该项成果实质内容的说明、论据及实验结果等, 均应直接叙述, 不要采取“见**附件”的表达形式。
- 7. 创新点:** 是成果详细内容在创新性方面的归纳与提炼。应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 每个创新点的提出须是相对独立存在的。字数不超过 400 个汉字。

8. 应用情况：应在栏目内，就成果的应用、推广情况及预期应用前景进行阐述，或就成果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书刊中的评价及引用情况进行阐述。

9. 推荐单位意见：根据成果创新性特点、水平和应用情况写明推荐理由，加盖推荐单位公章。